

项目编号：20361-2024-QEO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杭州京科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审核组长（签字）：王献华

审核组员（签字）：卢晶

报告日期：2025 年 07 月 02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8 号 1 幢-3 至 26 层 101 内 8 层 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王献华

组员：卢晶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01	王献华	组长	审核员	2024-N1QMS-2244982	18.05.02
			审核员	2024-N1EMS-2244982	18.05.02
			审核员	2024-N1OHSMS-2244982	18.05.02
02	卢晶	组员	审核员	2025-N1QMS-2251867	
			审核员	2022-N1EMS-1251867	
			审核员	2024-N1OHSMS-1251867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葛海红、董洁丽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进行第 1 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GB/T45001-2020
/ ISO45001：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结合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Q/JK050-2023MT21型两臂一篮筐锚杆台车、GB 8978-199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Z2.1-2019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2.2-2007 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2部分：物理因素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5年07月01日下午至2025年07月02日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4年06月20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E：智能锚杆台车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智能锚杆台车的生产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Q：智能锚杆台车的生产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东洲工业功能区3号路2号第3幢第一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东洲工业功能区3号路2号第3幢第一层

经营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东洲街道东洲工业功能区3号路2号第3幢第一层

多场所地址：/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0)项,涉及部门/条款: /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年月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6 年 7 月 2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内审员赋能持续性。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组织现场运行环境较好。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组织体系过程相对简单,受控程度相对良好。

2) 风险提示: 无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在方针的框架下制定了三体系目标如下: 质量目标: 1) 检验工作中不缺项、不漏检; 2) 出厂合格率100%; 环境目标: 固体废弃物按规处理率100%; 职业健康安全目标: 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零发生; 与方针基本一致。2024年度目标有在各部门得到分解和落实,有分解记录可追溯,分解有效性有待持续完善。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其中FH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 H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产品实现的策划

锚杆台车生产工艺流程: 主要件(外协加工)/零部件/外购件→检验→组装→整机调试→成品入库; 产品的执行标准主要系: Q/JK050-2023MT21型两臂一篮筐锚杆台车及其涉及的国家 and 行业标准。作业指导书主要系组装工艺单等,组装过程中,工艺单记录等均可追溯。基础设施、人力资源配备充足,各项策划基本满足认证范围内产品生产过程的要求。

产品要求的确定

市场部主要通过投标、电话、上门拜访等方式与顾客沟通,让顾客了解组织及其产品情况。市场部负



责就合同或订单的处理，向顾客提供符合要求的产品。主要的业务对象为工程领域的国有大型施工企业。

组织编制的管理手册中规定了与产品有关要求的确定、评审以及更改的职责和工作要求。组织的产品要求包括：在标书中顾客明确规定的要求；销售产品本身的质量要求也包括后续活动的要求；顾客没有明确规定，但预期或规定用途所必要的要求；与锚杆车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要求及组织附加的对顾客的责任。

签订合同前，组织内经领导评审后签章即完成合同评审，符合要求。

设计和开发过程控制

组织的设计和开发活动主要系客户项目施工现场施工工艺提出的新要求，研发与智能锚杆台车相关的创新性模块功能或性能，研发周期一般为1年多到3年，大部分均系试验周期较长。主要阶段包括项目启动与初步方案阶段→初期评审→资料收集与整理→方案规划与可行性分析→技术论证→进度及预算→中期评审→方案实施→阶段试验→样机整机试验→验收评审。

组织设计和开发的职责和权限比较扁平化和模块化，研发团队均系各模块工作经验丰富的人员组成，除实时与客户对接评审外，不存在内部接口问题。

设计和开发输入：现场审核发现，组织的功能或性能模块研发输入要求除客户现场施工工艺要求外，还包括基本法律法规要求如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民法典等外，标准要求如Q/JK050-2023MT21型两臂一篮筐锚杆台车及其涉及的国家 and 行业标准等，以及以往的设计和开发经验。

设计和开发控制：审核发现，组织的客户主要系国企大型施工工程各标段项目部，客户提出具体施工工艺要求，组织根据工艺要求，定位功能或性能开发模块，然后实施初步评审，同时看是否有同样或类似产品、施工设计、作业要求等资料可收集整理，制定方案，同时做技术论证、排产、成本预算，期间与客户评审方案的可行性，客户认可后，出图、采购、排产，生产期间执行分部试验，完成后进行整机试验，试验完成后入客户现场对整机进行试验确认。

设计和开发输出：包括图纸（涉及客户数据机密）、方案、整机及随机技术资料等。

组织设计和开发过程基本符合控制要求。

采购过程控制

组织对外部供方提供的控制主要通过台账控制，在开发初期通过资质评审等了解，成为供应商后，通过对产品质量和后续服务情况筛选形成《京科采购合同》台账（即合格供应商台账）。

审核期间抽查的与上海敦克机械有限公司、杭州富阳联义润滑油有限公司、宁波市天鑫佳能电磁阀有限公司等签订的合同条款内容明确，满足基本控制要求。采购产品验收主要由质检部负责验收，系质检条



款Q8.6内容。喷漆过程自启用喷漆专间后，由原外协转为非外协，增加产品运输为外包过程，亦主要通过合同要求控制。综上，组织的供应商管理基本满足控制要求。

生产过程控制

组织的整机组装车间主要将检验合格的主要件（外协加工）/零部件/外购件按照分解的模块进行组装，然后再进行根据企业标准进行整机调试，调试合格后出厂；调试/检验依据：Q/JK050-2023MT21型两臂一篮筐锚杆台车及其涉及的国家和行业标准。

关键过程为组装，组装模块分为：1.柴油机、润滑脂和胎底盘；2.压力值设定及检查；3.结构件、螺栓；4.设备动作、管路及密封性能；5.电气、线路等；关键参数如扭矩等在工艺卡片里均有标明。

检验模块分为：1.柴油机、润滑脂和胎底盘；2.压力值设定及检查；3.结构件、螺栓；4.设备动作、管路及密封性能；5.电气、线路；6.发车前检查。

检测设施主要包括简单测量游标卡尺、卷尺、角尺等，均为新购置，组装过程中用扭矩扳手有返厂维护。

巡视现场发现，组织生产区域可获得《装配、焊接工艺卡片》等产品组装特性文件。

现场抽查其主要工序组装记录：现场抽查其主要工序组装记录：①时间：2025.4.1；主要内容包括23#机梁座子安装等；有操作者孙*和汪*兴签字可追溯；②时间：2025.4.2；主要内容包括21#机推进梁部位注黄油等；有操作者孙*和汪*兴签字可追溯；③时间：2025.4.3；主要内容包括工具箱焊接、锚座打磨等；有操作者孙*和汪*兴签字可追溯；以上组装过程记录均有审核组长审核签字确认，并有阶段性检验结果签字确认。

组织负责组装的工人均要求有相应的专业技术经验，如液压模块、电气模块等，以减少认为错误。

经识别，目前为止，组织识别的特殊过程为焊接：焊接件为极少部分，除持证要求外，会对二保焊机及时维护。

产品的放行/不合格处置

组织采购的核心部件均需通过检验或验证，合格后放行；组装过程检验模块与出厂检验模块一体，出厂前由不同模块人员按检验标准实施检验，均合格后放行，没有例外放行的情况。没有顾客批量退货的情况。

产品检验依据包括：进货检验按照进货检验规程；Q/JK050-2023MT21型两臂一篮筐锚杆台车及其涉及的国家和行业标准等。



抽查采购部件检验记录：①北京市慧祥机电设备厂杭州东达钢材有限公司提供的底盘焊接结构总成、护罩、Q690S篮臂总成、Q690S钻臂总成等；检验结果：符合要求；检验人：黄未娟；检验时间：20253.01.02；有签字可追溯；②扬州科泓汽车附件有限公司提供的驾驶室4台；检验结果：符合要求；检验人：黄未娟；检验时间：2024.12.12；有签字可追溯；③张家港保税区永大机械有限公司提供的凿岩机和油雾器等；检验结果：符合要求；检验人：黄未娟；检验时间：2024.12.20；有签字可追溯。

过程检验即按照模块分别进行检验，整车再做发车前检查项即完成出厂检验。抽查设备编号为23#的MT21型锚杆台车检验记录：①柴油机、润滑脂及轮胎底盘：检验项主要包括前桥、后桥、柴油机、液力传动油、凿岩机润滑油、液压油等17项；有检验人员签字可追溯；②压力值设定及检查：检验项主要包括前桥制动压力、后桥制动压力、驻车释放压力、转向机最大输入压力等10项；有检验人员签字可追溯；③结构件、螺栓检查：检验项包螺栓扭矩、完整率等2项；④设备动作、管路及密封性能检查：检验项主要包括密封性能、管路检查、前液压支腿、后液压支腿、驾驶室升降动作等21项；⑤电气线路：检验项主要包括线路、电气线路动作及指示、配电柜门行程开关、水电磁阀、水流量计、气电磁阀、注浆电磁阀、流量计等18项；⑥发车前检查：检查主要包括注浆泵护罩、注浆振动电机及振动筛、水管卷盘、电缆卷筒、护罩/配电柜门锁、配电柜门锁等6项。

抽查出厂编号为HZJKMT020的MT21的出场检验报告：时间：2025年2月5日；分别对整车作了①外观质量检测②动力单元出检测③动作性能检测④臂体检测⑤密封性能检测⑥臂体稳定性能检测⑦行走性能检测⑧电气线路检测⑨外形尺寸、重量检测⑩油液、附件；有检测人员签字和公司盖章可追溯。

另组织整车还有型式检验要求，型式检验报告抽样见附件其他文件。

综上，组织的产品放行过程基本受控。

查组织编制了JK/QES-CX-22-2023《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对不合格品（采购产品、过程不合格输出、最终产品及交付后的不合格品）的控制要求进行了规定，基本符合标准要求。

审核发现，组织的不合格品不放行：原材料不合格立即退给供应商更换，生产过程中发现不合格输出这当即分析、调整，合格后继续组装。抽查2025.5.12《废品单》：系胶管拖链固定板2报废记录，有原因记录，有责任人和日期可追溯；抽查2025.1.10的《返工返修单》：属操纵杆按键有粘连问题的返修，有责任人签字和日期可追溯。

组织目前没有整机让步接收或放行不合格品的情况，也没有不合格的非预期使用。

重要环境因素和主要危险源

组织识别确定的重要环境因素主要包括危险固体废弃物的排放（包括危废）、潜在火灾、废水、油漆



废气的排放以及极少量焊接废气等，并确定了相应的控制措施；组织识别确定的不可接受风险包括火灾、机械伤害、触电、油漆废气等，有相应的控制措施；具体运行情况包括：1）固废管控：一般垃圾分类根据当地政府要求实施，生活垃圾集中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置；废硒鼓、墨盒、废灯泡、废电池等由供应商负责回收更换；生产废物主要为产品用废弃的机油、液压油及其沾染物和包装物，暂存危废仓库；2）生活污水运行控制情况：组织生活污水排入城市地下管网，无工业废水；无相应监测要求，总排口未见异常；3）废气控制：在喷漆房完成验收投入使用后，组织的喷漆专尖产生的废气经集气装置收集送“干式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达标后再经15m高排气筒排放；喷漆专间通过①配置静电消除设施、防爆灯具、灭火设施②新购可燃气体探测报警装置③配置集气设施④岗位旁张贴周知卡⑤制定安全操作规程⑥实施安全生产教育培训⑦配置眼罩、口罩、手套等防护用品等措施降低职业健康安全风险，运行可控；组织极少量焊接废气无组织排放，车间通风良好，无相应监测要求，未发现异常；4）噪声控制：办公过程中打印复印、空调运转产生噪声，影响不明显；厂界噪声无相应监测要求；生产过程中的噪声由生产部负责控制，主要要求操作人员佩戴耳塞；组织办公、生产、仓库区域，均配有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设施，维护检查记录完整，各消防通道未见阻塞的情况，符合要求。

截止审核期间，组织的公司级目标及各部门的管理体系目标均有按要求完成。各重要环境因素和危险源控制措施经评审有效。

其它重要监视测量信息

除目标监视、内审和管理评审等绩效监视有效外，组织系固定污染源登记，在喷漆投入后当地对其有环境监测要求（检测报告：普洛赛斯检字第2024H080482号）；其它重要审核点的检测及绩效还包括特种设备的强制检验（主要系叉车，行车为同一股东控制企业杭州图强所有），审核期间，其特种设备的检验均在有效期内，符合要求，基本能够保障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组织在内部任命了葛海虹、董洁丽为内审员，并在2025年01月02日实施了内部审核，内部审核记录有计划、首末次会议签到表、检查表、不符合以及内审报告等可追溯，能够证明组织内部审核的基本完整性。认证周期内，内审员对相关标准的熟悉程度有必要保持关注。

组织总经理江乃东于2025年01月09日实施了管理评审，有计划、报告和签到表可追溯，基本能够证明组织管理评审的完整性。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截止审核期间，组织的不合格产品主要系采购产品，均有通过输出识别、纠正、统计和评价等途径达到控制目的，组织在近一年期限内，未发生产品质量相关的重大投诉/处罚、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故/事件。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截止审核期间，组织的不合格有通过标识、纠正等进行控制，并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统计、分析，查找原因并实施纠正措施，基本符合改进要求；组织在近一年期限内，未发生产品质量相关的重大投诉/处罚、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事故/事件，无相应的纠正和纠正措施的记录。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审核期间，未发现行业投诉及相关质量、环境、生产安全事故/事件记录。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
- 2) 组织机构： /
- 3) 管理体系：外包过程增加产品运输、增设“葛海虹”为管代。
- 4) 资源配置： /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
- 7) 外部环境：工程行业项目总体环境趋势有所下降，组织相应新增业务有所放缓。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
- 9) 联系方式： /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不符合主要系内审员的专业审核能力存在不足，综合此次现场审核的情况看，有必要持续关注其赋能的可持续性。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组织证书主要用于投标，现场审核期间，未见违反使用规定的情况。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 无变化

☐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杭州京科智能装备制造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推荐意见：☐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王献华、卢晶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